

第 2 屆 東京國際劍擊大賽 (TIFC 2026) 規則手冊

會期：2026 年 8 月 17 日（一）～20 日（四）／場地：京王 ARENA TOKYO 更新日：2026 年 8 月 15 日 22:00

※關於語言：本大賽的舉辦要項以日文版為準，另同時公開英文、繁體中文、韓文、法文之翻譯版本。各語言版本僅為協助海外參加者理解之用；若解釋上出現差異，一律以日文版內容為最優先。

1. 武器・防具

全類別共通

- 短袖護具（內襯護胸 underplastron）：須為附 FIE 標章之 800N
- 面罩：須為雙固定帶（FIE 規格）
 - 單固定帶、或因橡膠老化而固定鬆弛之面罩，不得使用

各類別規定

	U8・U10・U12	U14・U17	元老組・PV
劍條	無規定	無規定	無規定
面罩	可用 350N（建議 1600N）	1600N	1600N
劍服	可用 350N	建議 800N（可用 350N）	800N
護胸（女子）	必須	必須	必須

女子護胸的軟墊護片（soft cover）

項目	U14・U17・元老組・PV	U12・U10・U8
鈍劍（Foil）	必須	建議
銳劍（Épée）	建議	建議
軍刀（Sabre）	建議	建議

金屬衣（鈍劍・軍刀）

- 金屬衣尺寸請依 FIE 規定，各自事先確認
- 當天若尺寸過小等，裁判得判定不予使用

殘障劍擊（Para）

- 依 IWAS（國際輪椅劍擊總會）規則辦理

器材檢查

- 不進行事前器材檢查
- 比賽開始前，裁判於劍道上確認劍服、護具、面罩等之老化／破損
- 不符合者將受黃牌警告，並須更換為合規器材

2. 銳劍消極規則（P 卡）

本大賽採用自明年度起適用之 FIE 規定辦理。取消原有的 P 黃牌（警告），自 P 紅牌開始。

階段	條件	罰則
P 紅牌	最初 1 分鐘的消極行為	對手得 1 分
P 黑牌	接續的下 1 分鐘之消極行為	該場比賽結束

因 P 黑牌而比賽結束時之勝負

- 有分差時：以該時點得分較多者為勝
- 同分時：以預賽（分組循環）名次較前者為勝

適用範圍

- 僅適用於銳劍的淘汰賽
- 預賽（分組循環）與團體賽不適用

3. 比賽形式

- 分組循環賽 → 淘汰賽。全體選手皆晉級淘汰賽

分組循環賽（預賽）

- 5 分先得／每局 3 分鐘
- 組內循環對戰，依勝負與得失分決定名次 → 反映於淘汰賽的種子順序

淘汰賽

- 10 分先得（3 分鐘 2 局）
- 單淘汰制
- 不設季軍戰。準決賽落敗的 2 名並列第 3 名

4. 團體賽

- 由鈍劍・銳劍・軍刀各 1 名，共 3 名組成之隊伍（對抗賽）
- 進行 3 場比賽，先取 2 勝之隊伍獲勝（即使已確定 2 勝，3 場仍全數進行）

比賽順序

- 分組循環賽：銳劍 → 鈍劍 → 軍刀（固定）
- 淘汰賽：當天由裁判擲骰，依下表決定

骰數	第 1 場	第 2 場	第 3 場
1	鈍劍	銳劍	軍刀
2	鈍劍	軍刀	銳劍
3	銳劍	鈍劍	軍刀
4	銳劍	軍刀	鈍劍
5	軍刀	鈍劍	銳劍
6	軍刀	銳劍	鈍劍

5. 比賽當天流程

比賽的管理全部使用 **Fencing Time** 進行。賽程、對戰組合、預定開賽時間、成績皆顯示於 **Fencing Time**。選手與隨行人員請各自透過網頁瀏覽器隨時確認。

比賽開始前

- 報到（Check-in）：於報到處報到（每日、每類別皆必須）
- 集合區（劍館樓層側廳／禮賓櫃檯旁）集合：由 U17 以下之低年齡類別（U17・U14・U12・U10・U8）進行
 - 集合時間記載於另附之時間表
- PV・元老組・殘障組不集合。請確認 **Fencing Time** 後，各自前往劍道集合
- 點名 2 次未到 → 視為棄權

分組循環賽

- 循環對戰
- 比賽結束以雙方選手握手為正式成立
- 結束後確認成績表並簽名。請仔細確認勝負與得分
 - 簽名後不得修改
- 預賽結束後請勿返回觀眾席，於待機區、更衣室等比賽場地附近待命
 - 該類別預賽結束後，約 30 分鐘開始淘汰賽

淘汰賽

- 劍道與預定開賽時間請於 **Fencing Time** 確認

- 比賽結束以雙方選手握手為正式成立

賽事營運

- 最終判斷以大會營運與裁判之指示為優先
- 時間表的報到開始・結束時間不變，但開賽時間可能提前或延後

6. 頒獎典禮

- 於頒獎台舉行
- 獎牌：頒至第 3 名（第 3 名為 2 人）
- 獎狀：頒至第 8 名
- 舉行時間另行公布
- 頒獎典禮進行期間，全部比賽暫停

7. 場地・觀賽・其他

觀賽

- 淘汰賽：僅該場比賽相關之選手與隨行教練可進入指定的板凳區
- 預賽：不得於劍館面（競技區內）觀賽

攝影

- 限制區內：僅可使用三腳架固定、無人狀態下之錄影
- 觀眾席：照片・影片皆可自由拍攝
- 不採用錄影判定。不得對判決提出抗議。裁判之裁定為最終決定

AD 證（入場許可證）

- AD 證採用手環（wristband）
- 手環每日發放不同顏色
- 發給選手本人＋隨行者 1 名
- 隨行者之申請方式由大會事務局另行通知
- 禁止進入指定區域以外之處

場地使用

- 更衣室使用體育館之更衣室
- 行李請依報到處之指示放置於指定場所
- 進入比賽場地者，限選手及持有 AD 證（手環）之人員
- 貴重物品請各自保管
- 無蓋飲料於劍館面・限制區內禁止（發現時可能有取消出賽資格等處分）
- 館內亦有其他團體・一般使用者，請節制使用

練習（副館）

- 練習使用副館。主館不得練習
- 嚴禁於門廳・大廳等處使用劍練習
- 裁判機請輪流使用，勿由一人獨占
- 禁止個人課程等營利目的之使用
- 使用劍進行練習・授課時，務必著劍服或教練用護具。發現其他練習時將要求停止

館內廣播

- 主館的廣播會傳送至副館・門廳・更衣室（不傳送至會議室）
- 進行各類點名與比賽相關資訊之提供

禮賓櫃檯（Concierge）

- 於劍館樓層側廳設置禮賓櫃檯
- 不清楚劍道位置、開賽時間、場館內位置等，選手若有任何疑問，請至禮賓櫃檯，我們將為您服務

8. 安全管理・保險・個人資料

健康管理（參加者之責任）

- 如有慢性病（心臟疾病・心律不整・糖尿病・高血壓・癲癇・呼吸系統疾病等），請事先與主治醫師商量並判斷可否參加
- 曾有昏厥・意識喪失・胸痛・心悸・極度喘不過氣等病史者，建議事先於醫療機構檢查
- 身體不適（暈眩・胸痛・心悸・呼吸困難・麻痺・脫水・發燒・極度疲勞等）時，請暫停出賽，或於中途棄權
- 出現症狀時請立即中止，並向最近的工作人員反映
- 可否參加之最終判斷由參加者本人為之

責任範圍・保險

- 主辦方會進行緊急處置，但對既往症・身體不適所致之事故不負責任
- 緊急送醫後之治療・費用由本人負擔
- 出賽者・教練請各自投保傷害保險・個人賠償責任保險

個人資料・攝影

- 所取得之個人資料僅用於大會營運目的
- 於會場拍攝之照片・影像，可能用於揭示、名單・成績刊載、大會報告書等